

制版公司铁路公路武装押运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制版公司铁路公路武装押运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人为中钞设计制版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本招标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招标项目名称:制版公司铁路公路武装押运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2.2招标范围:制版公司生产制造人民币原、印版,在行业统一供版的宏观布局下,公司须将产品通过铁路(客运)和公路运输方式运抵全国主要省份地区的印钞企业。人民币原、印版,作行业重要防伪物资,运输过程中的安全性及保密要求非常高。按照行业安全要求,采用武装押运的方式保障运输全程的产品安全是实施此项工作的必要条件之一;

2.3采购期限:自合同签订日期三年,此项目为框架采购;

2.4服务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3. 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能力

3.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需提供押运人员武装证明(至少提供8份省级公安厅颁发的持枪证明,并提供持枪人员最近6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投标人需提供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4 投标人需提供2023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至少须包括审计意见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

提供资信证明的,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 资信证明文件中标明“复印无效”的,应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扫描件(投标人参与同时开标的多个标段投标的,仅需在其中某个标段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

2) 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有相关限制,本项目不限制资信证明的收受人和项目;

3)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5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缴费凭证);

3.6信誉要求:①近三年内,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②近三年内,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③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当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④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当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0月15日至2024年10月22日16: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售后不退。(线上获取)

4.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1月07日下午13: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送达的,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 (<https://bidding.cbpm.cn>) 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为2024年11月07日下午13:30。

7.2 开标地点及方式为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8. 其他公告内容

8.1 投标人在报名时须上传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廉洁交往告知书》(点击“我要报名”后在相关附件处自行下载模板)。

8.2 购买招标文件汇款账号信息及开票信息如下：

8.2.1 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神华支行

账号：30206098005538（此账号仅在本项目中使用有效）。

8.2.2 供应商申请开具标书款发票注意事项：

(1) 报名投标的投标人必须登录代理机构业务系统中注册并完善信息，系统注册点击下方链接进行：
<http://user.gxzb.com.cn/ztb/unit/login/register.jsp>。

(2) 可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或者增值税专用发票。纸质版发票于开标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顺丰到付方式发出，投标人应在此前向代理机构提供收件信息。

8.3 保证金：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附有人民币50000元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4 评审方法：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细的评分因素和标准见招标文件。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钞设计制版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宝参南街9号院

联系人：张鹏飞

电话：010-80226656

电子邮箱：zhibancaiwu@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联系人：赵蕊、焦鹏榕

电话：13720096187

电子邮箱：guoxinzr@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10月15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

1. 招标文件购买流程

1.1 凡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 对于公开招标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 对于参加邀请招标项目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 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完成招标文件的线下购买。招标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2. 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编制

2.1 由于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压缩、加密需要使用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潜在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投标。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2 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3 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投标人，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4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

3.1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3.2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投标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投标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非由投标人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标的，由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3.3 开标时，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3小时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到达开标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在电子开标大厅中观看开标流程并查看开标结果，并在线确认。

3.4 评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中标结果。